海阳市住建局 2016 年度政府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16年,我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烟台市、海阳市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,按照信息公开有关要求,现将我局 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。本报告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、下一步计划等内容,其中数据起止时间为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。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的地方,请联系海阳市住建局办公室,地址:海阳市济南路82号,电话: 0535-3222009,电子邮件sdhyjsj0163.com。

一、概述

2016年,我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强化制度建设,结合住建系统工作实际,积极拓展住建系统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,不断深化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,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新成效。

2016年,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条,主要涉及机构领导、为民服务事项、重要会议活动情况、财政预决算公开及其他信息等。2016年我局信息公开未涉及收费及减免内容,未出现就政府信息公开提出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- (一)强化组织领导。住建局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,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,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,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小组成员,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一指挥调度;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住建局办公室,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信息公开专题会,研究工作进展,解决实际问题。通过将任务细化到岗、责任落实到人,我局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拓展,公开内容更加详尽,公开工作更加规范。
- (二)健全运行机制。一是适时组织全局干部职工认真学习,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通过集中学习、微信平台、公众号等多渠道、多形式积极开展培训和宣传工作。二是按照"公开是原则,不公开是例外"的要求,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、检查考核制度等机制,规范了住建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、时限和责任科室等,增强了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和时效性。
- (三)创新信息公开宣传载体。完善政务公开载体建设, 开展形式多样的政务公开。在局机关办公室设置了政务公告 栏,由办公室对政府公开信息进行分类审核后,及时发布当 前学习重点。同时,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相结合, 对机关日常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公开,为社会提供了公开、透 明、高效的公共服务。

三、2017年工作计划

近年来,我们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很多问题,一是对信息渠道的利用不够,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;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还不够规范;三是在收集和发布信息的全面性与时效性上还有待提高。

2017年, 我局将按照中央和省、市的要求, 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"二四四五"总目标, 牢牢把握政务公开工作重点, 继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, 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:

- 一是进一步加强学习和培训,进一步提高全局上下信息 公开工作能力和自觉性,更加及时、全面报送政务公开信息。
- 二是积极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,通过不同方式和渠 道进行信息公开,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 策应及时公开。
- 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,优化审批服务流程,规范公开内容,提高公开质量,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,提高公开针对性。

海阳市住房和规划建设管理局 2017年3月28日